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 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注销情况

2018年5月18日，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乐视网”或“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并注销相关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终止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并注销相关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对乐视网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计划即行终止。

因此，公司已不具备继续实施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条件，申请注销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14,960,880 股和预留部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1,706,320 股。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14,960,880 股和预留部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1,706,320 股注销事宜已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办理完毕。

二、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注销情况

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并注销相关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对乐视网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公司《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计划即行终止。

因此，公司已不具备继续实施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条件，申请注销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18,560,000 股。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 18,560,000 股注销事宜已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